

证券代码：838105

证券简称：中盛新材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磐安县安文下应工业区渡湖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文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审批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81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4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，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的程豪、洪竞为列席了本次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5)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总结、分析了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，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总结、分析了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，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后，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发展目标,拟定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财务报表已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，以及未来公司经营发展，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申屠爽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名申屠爽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申屠爽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3,81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程豪、洪竞为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申屠爽	监事	任职	2020 年 4 月 30 日	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关于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中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0 日